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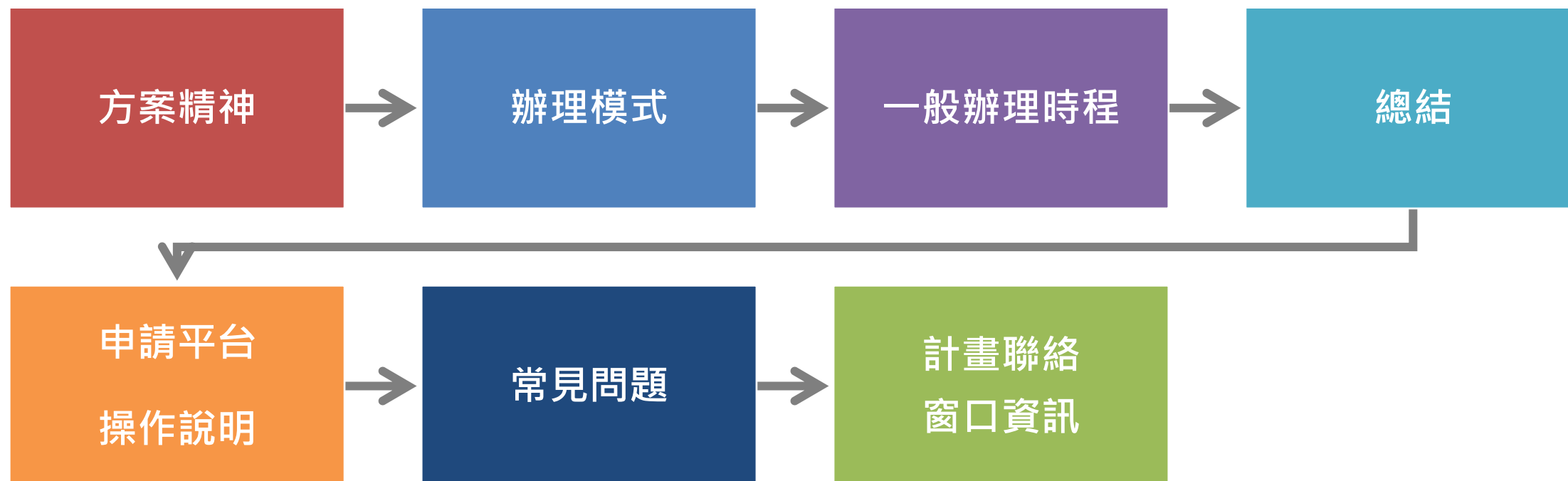


Industry-Academia Cooperative PhD Project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 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說明

109年05月
教育部高教司

大綱



方案精神

論文立基於解決產業實務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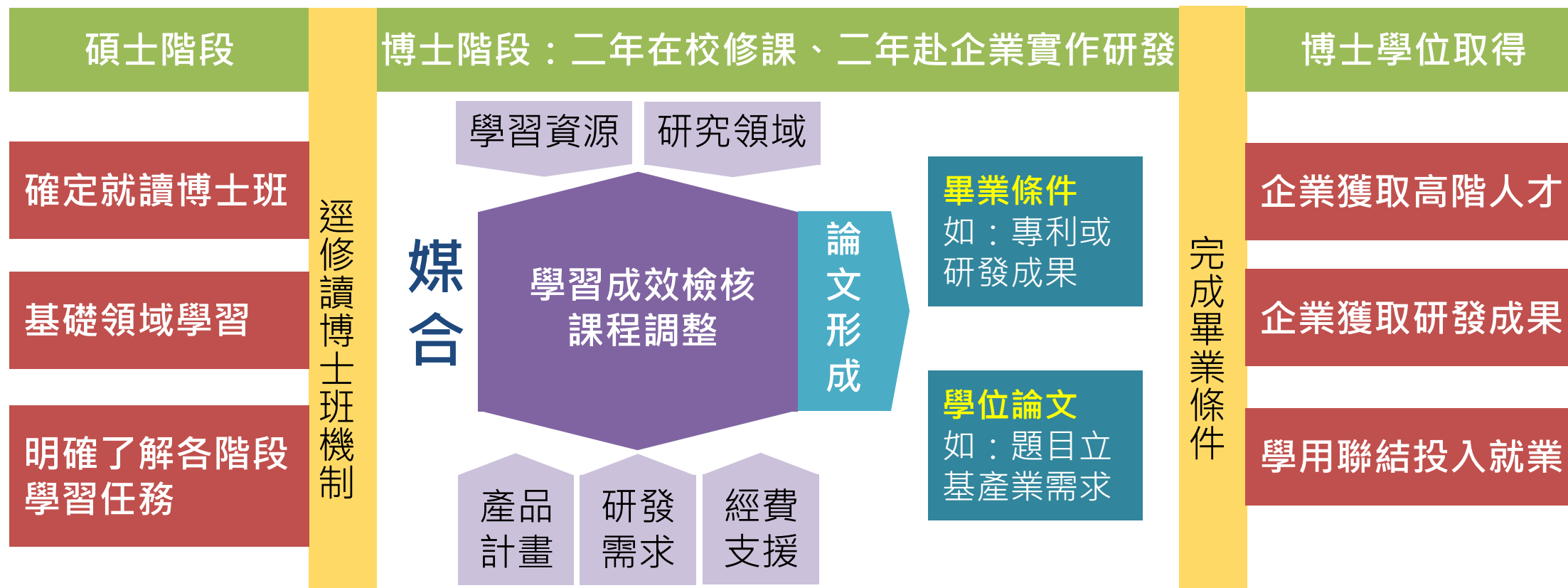
博士生獎助學金+
計畫執行所需費用

產業思維
人才培育

學校建立
學習成效檢核
及篩選機制

大學與產業共同提供培育人力、
研發或設備經費

計畫重點



教育部提供進入計畫學生每人每年20萬元獎助學金、企業及學校得另行提供

課程調整與產學合作

課程調整

學術型 → 實務研發型

領域基礎知能設計
產業需求導向課程
博士培育方式調整

學制突破
畢業條件調整
論文取向調整

產學合作

合作對象

各計畫應至少有一家企業參與，與學校合作參與本計畫之企業或法人應具有一定規模以上之研發能量，且不得為學校之附屬單位；學校並應與合作企業或法人簽訂合作契約。

研發需求

合作企業或法人單位必須提供相關研究能量之文件，並確有其博士級研發人才需求。

機制

雙方權利義務關係、合作目的、研究成果分享機制等。

辦理模式

(一)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

(二)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三) 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

- (109年進行試辦，暫不開放申請，預計110年正式開辦)

辦理模式

(一)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

(二)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

- 招收**碩士一年級生**，學生加入計畫修課一年後逕博
- 博士班期間二年在學校修課、二年赴產業或法人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
- 共計**五年**完成計畫取得學位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 招收**博士一年級新生**
- 博士班期間，二年在學校修課、二年赴產業或法人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
- 共計**四年**完成計畫取得學位

學校得同時申請兩種培育模式，惟每學程之名額上限合計十人。

產博計畫以**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為主要培育模式。

同一學程當年度因故致有缺額時，二種培育方式核定名額得向本部申請流用，並應經本部同意後，始得**流用**。

學校、產業或法人得依計畫實際執行需要調整學生修課、實作研發時程安排；實作研發時間以二年為原則，學校應明確告知學生有關時程安排。

審查重點

(一)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

(二)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整體面

學校為推動產博計畫所進行之課(學)程改革目標、資源投入、作業規劃及預定達成之量化及質化指標。

行政面

對推動單位(系所或學程)之各項全校性專業行政支持規劃，包括補助停止後之永續性規劃、專案管理機制、智慧財產之運用規劃。

學生面

學生篩選作業及學習成效評估方式。

教師面

學校協助或鼓勵教師參與產學合作博士培育措施。

產業面

對共同培育之產學合作機制，包括企業或法人出資、共同指導模式及研究成果協議機制等。

成效面

預期以產學合作模式培育博士之特色成效說明。

成效考核

(一)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

(二)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獲計畫補助後三年內應依本部規定完成：

1

學程申設

2

調整博士學位學程或
學籍分組作業

3

正式對外招生

4

受補助學校，應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前檢送各案期中執行報告書至本部進行審議；本部得視實際需要進行實地訪評，作為次年補助經費核撥之依據。學校應於完整計畫期結束後二個月內檢送成果報告。

備註：考評資料或結果如有假造、舞弊等情形，本部將追繳所核發之補助款，並追究相關責任。

計畫申請

(一)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模式

(二) 博士四年研發模式

學校端

- 評估系所性質
- 考量產學合作基礎
- 擇定重點發展領域

- 每校新申請計畫至多**五個**學程，每學程以**10人**為限制，全校總計不得超過**50人**。
- 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不限申請案件數及申請人數。

共同議定
培育方式

產業端

- 具備研發需求
- 願意長期投入高階人才培育過程

由學校向教育部提出計畫

經費補助及額度

- 補助項目：本部補助為**經常門**，提供參與學生**獎助學金**及**計畫執行所需費用**，補助經費包含人事費及業務費。

獎助學金

- **補助額度**：每年每名補助新台幣二十萬元。
- **補助年限**：至多補助**五年**，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至多補助**四年**。
- **配合款要求**：學校及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總配合款不得低於本部核定總補助經費額度之**百分之五十**，總配合款至少**百分之七十**應由**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出資。
配合款不限於獎助學金使用。

計畫執行所需費用

- **補助額度**：新申請案每案每年補助新台幣一百萬元為上限。
- **補助年限**：至多補助**五年**，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者，至多補助**四年**。
- **配合款要求**：**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配合款**不得低於本部補助經費之**百分之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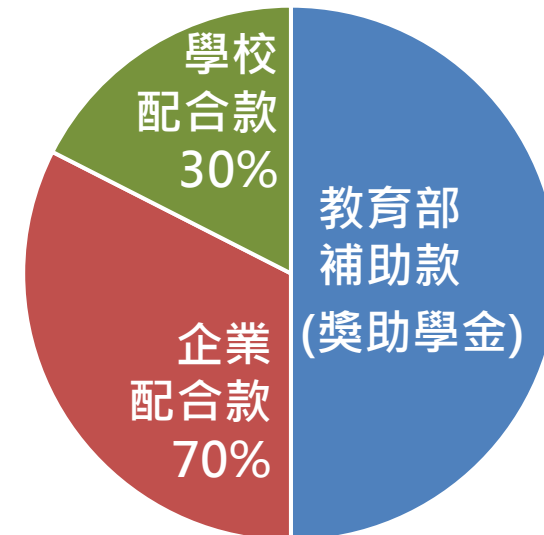
經費補助及額度

獎助學金

- **補助額度**：每年每名補助新台幣二十萬元。
- **補助年限**：至多補助**五年**，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至多補助**四年**。
- **配合款要求**：學校及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總配合款不得低於本部核定總補助經費額度之**百分之五十**，總配合款至少**百分之七十**應由**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出資**。
配合款不限於獎助學金使用。

例：本部核定學程招生名額10人，經費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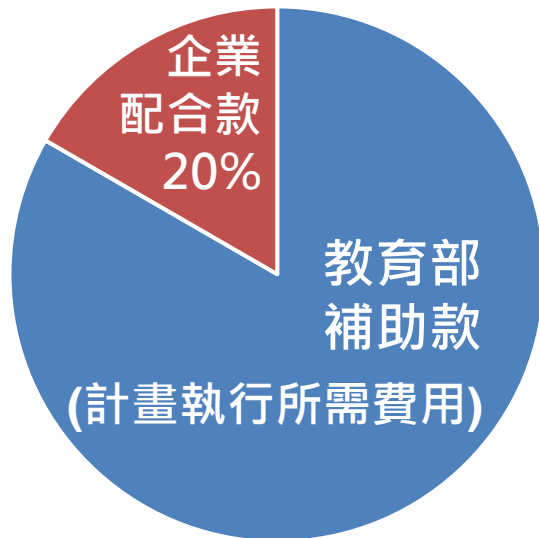
- **教育部補助款**：20萬 * 10人 * 5年 = 1,000萬
- 學校及企業配合款最少應達500萬，其中
企業或法人出資：500萬 * 70% = 350萬
學校出資（總配合款 - 企業出資）：500萬 * 30% = 150萬
- 總計五年經費（教育部補助 + 總配合款）至少應達1,500萬



經費補助及額度

例：本部核定學程，經費說明如下

- **教育部補助款**：100萬 * 5年 = 500萬
- 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配合款最少應達100萬
企業或法人出資：500萬 * 20% = 100萬
- 總計5年經費（教育部補助 + 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配合款）至少應達600萬



計畫執行所需費用

- **補助額度**：新申請案每案每年補助新台幣一百萬元為上限。
- **補助年限**：至多補助**五年**，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者，至多補助**四年**。
- **配合款要求**：**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配合款**不得低於本部補助經費之**百分之二十**。

其他注意事項

參與計畫學生須遵守事項

- 有**全職工作者**，或非全職工作者有薪資所得，其**單筆薪資或平均每月薪資**，**超過當年度每月基本工資者**，均**不得領取獎助學金**。
- 學生如有**隱匿不實者**，學校應追繳已領取之獎助學金，並追究相關責任。
- 因**休學、退學、學業成績評量或企業考評結果未通過**而退出本計畫或**正規學期時間（包括寒、暑假）另有全職工作**或**超過上述薪資標準之情形者**，學校即應**停止獎助學金撥付**，不得因復學或參與其他計畫再申請獎助學金。
- 學生因故**自行申請退出本計畫者**，除停止獎助學金撥付外，應由**學校追繳其已受領本獎助學金總額二分之一**。

教育部補助項目（經常門）

- 獎助學金每人每年新台幣二十萬元。
- 計畫執行所需費用每案每年補助上限新台幣一百萬元。

學校及企業經費

- 負責其他教學、研發經費。
- 校內博士獎助學金或企業另提供之獎助學金。
- **業師之相關費用**。

一般辦理時程



總結

產業思維 博士級 研發人才 培育

有全職工作者、有薪資所得，其單筆薪資或平均每月薪資高於當年度每月基本工資金額者，不得領取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配合款：學校與產學合作企業或法人之**總配合款**不得低於本部核定總補助經費額度之**50%**，總配合款至少**70%**應由**合作企業或法人**出資。
配合款不限於獎助學金使用。

各計畫應至少有一家企業參與，並**不得為學校附屬單位**。企業與學校進行初步討論及簽訂合作意向書後，由學校撰寫計畫書送教育部審查。

計畫執行所需費用配合款：合作企業或法人**配合款**不得低於本部核定總補助經費額之**20%**。

109年新案申請作業

- 以學校為單位向教育部提出計畫：每校新申請計畫至多**五個**學程，每學程以**10人**為限制，全校總計不得超過**50人**。
-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09年6月30日（二）**止。
- 除**函報公文**外，請於**產博計畫線上系統**填寫計畫基本資料，並上傳計畫申請書之pdf檔案（檔案上限**10MB**）及附件檔案（網頁連結詳見：
<https://iaphd.ieet.org.tw/login.aspx>）
- 建議計畫主持人可先行下載計畫申請書參考格式（網頁連結詳見：
<https://iaphd.ieet.org.tw/forms.aspx>），撰寫計畫內容、準備相關文件資訊，再以學校**e-mail**做為系統網站之註冊帳號，登入系統後複製填寫。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1 註冊帳號

- 首次登入系統，請選擇計畫填表人帳號註冊，建議使用學校E-mail信箱為帳號。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帳號登入

身份

帳號 (Email信箱)

密碼

[忘記密碼](#)

計畫填表人申請帳號

計畫網站首頁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1 註冊帳號

- 首次登入系統，請選擇計畫填表人帳號註冊，建議使用學校E-mail信箱為帳號。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填表人帳號註冊

登入

計畫網站首頁

計畫填表人帳號
(E-mail信箱)

(為方便記憶，建議使用學校E-mail信箱為帳號，系統會寄發驗證信到這個信箱，通過驗證才能啟用帳號)

密碼

(6~12碼英數字混合)

計畫填表人姓名

(中文姓名)

單位及職稱

請選擇



電話/手機

(02-12345678#123 或 0987-654321)

送出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2 啟用帳號

- 帳號申請完成後，系統會發送驗證信至E-mail信箱。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帳號註冊

登入

註冊申請完成！

(留意信箱收件匣或垃圾信件區)
請點擊電子信箱驗證信連結以開通帳號。

如10分鐘後○○○○@○○○.edu.tw仍未收到驗證信，請點擊 [重發驗證信](#)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2 啟用帳號

- 帳號申請完成後，系統會發送驗證信至E-mail信箱。
- 請留意信箱收件夾或垃圾信件區。若5分鐘後仍未收到驗證信，可「重發驗證信」

教育部產博計畫申請系統註冊驗證通知信 收件匣 x



教育部產博計畫專案辦公室 <smtp@beipm.com.tw>

寄給我 ▾

下午3:15 (9 分鐘前)



您好，

歡迎申請教育部產博計畫申請系統帳號，
請點選以下連結，以啟用帳號。

https://iaphd.ieet.org.tw/reg_chk.aspx?cid=58350842233743&en=OOOOOO

點選驗證信提供之連結開通帳號。
帳號開通後即可登入系統。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專案辦公室
TEL : (02)2585-9506#33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3 登入系統

- 系統登入網址：<https://iaphd.ieet.org.tw/login.aspx>
請選擇計畫填表人身份登入。若忘記密碼，提供密碼重設功能。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帳號登入

計畫填表人申請帳號

計畫網站首頁

身份

帳號 (Email信箱)

密碼

登入

[忘記密碼](#)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4 計畫綜覽

- 可於此處點選申請新計畫或於已申請之計畫列表下修改資料。右上角提供修改填表人資料功能。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user interface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s University and College Industry Cooperation for Cultivating Doctoral-level Research Personnel Plan Application System'.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logo and the system name. A navigation bar contains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circled in red),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and '上線中'.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are two main sections: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and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The first section contains a link to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with a red arrow pointing to it and a red box around the text '點選產博計畫名稱開始填寫。'. The second section is currently empty, showing '尚未申請計畫案'.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點選產博計畫名稱開始填寫。

›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開放計畫填寫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尚未申請計畫案。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5 填寫計畫

- 請填寫計畫基本資料及計畫主持人資料，請記得儲存。

計畫申請 回計畫總覽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一、計畫基本資料表

計畫及主持人資料

計畫案名	中文：	<input type="text"/>
學校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辦理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四年研發
領域		<input type="radio"/> 人文社會 <input type="radio"/> 生物醫療 <input type="radio"/> 管理 <input type="radio"/> 電機資訊 <input type="radio"/> 理工
政府提倡產業類別		<input type="radio"/> 物聯網 <input type="radio"/> 循環經濟 <input type="radio"/> 生技醫療 <input type="radio"/> 新農業 <input type="radio"/> 國防航太 <input type="radio"/> 綠能 <input type="radio"/> 智慧機械 <input type="radio"/> 全球競才
計畫主持人	姓名：	<input type="text"/>
	單位及職稱：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電話/手機：	<input type="text"/> (例：02-12345678#123 或 0987-654321)
	E-mail信箱：	<input type="text"/>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5 填寫計畫

- 如有協同主持人請於此填寫，可自行增加，請記得儲存。

協同主持人資料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手機	E-mail信箱
協同主持人 (無則免填)	尚未新增			
	新增/修改協同主持人資料0			
	姓名： <input type="text"/>			
	單位及職稱：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電話/手機：	<input type="text"/>	(例：02-12345678#123 或 0987-654321)	
	E-mail信箱：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儲存協同主持人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請先新增計畫(名稱、領域)及主持人(全部欄位)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空協同主持人欄位"/>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5 填寫計畫

- 計畫填表人資料由系統依帳號申請者帶入，可以在此修改。確認所有基本資料儲存後，請於頁面底部點選「**回計畫總覽**」便可瀏覽此計畫。

計畫填表人資料

計畫填表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手機： (例：02-12345678#123 或 0987-654321)

E-mail信箱： 【E-mail信箱為系統登入帳號，請至「修改填表人資料」更新】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6 上傳計畫書

- 回到計畫總覽頁面，即可看到剛才填寫的計畫已在已申請之計畫列表中，計畫基本資料可於計畫名稱下再做修改。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未上傳 	無 +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撰寫中 提交送審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6 上傳計畫書

- 請於計畫書項目下，點選上傳圖示，上傳計畫申請書pdf檔。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 (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未上傳	無 +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撰寫中 提交送審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6 上傳計畫書

- 申請書pdf檔大小限制為10MB。檔案上傳後可再回到計畫總覽頁面查看或更新檔案。

計畫申請 - 上傳計畫書 關閉視窗 上線中

計畫名稱：○○計畫

上傳計畫書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檔案 - 新增或更新 (上傳接受10MB以內之pdf檔)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 (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無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撰寫中 提交送審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7 上傳附件

- 請於附件項目下上傳計畫書之附件pdf檔案（檔案數量限制為10個、大小限制各為10MB）。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無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撰寫中 提交送審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7 上傳附件

- 附件pdf檔案數量限制為10個、大小限制各為10MB。
檔案上傳後可再回到計畫總覽頁面查看、修改或增修其他附件。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wo parts of the application platform interface. The top part is the '計畫申請 - 上傳附件' (Plan Application - Upload Attachment) page, which includes a header with '關閉視窗' (Close Window) and '上線中' (Online).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form for '計畫名稱：○○計畫' (Plan Name: ○○ Plan). Below this, there are fields for '附件標題' (Attachment Title) and '上傳附件' (Upload Attachment), with a '選擇檔案' (Select File) button and the text '未選擇任何檔案' (No files selected). A button labeled '上傳附件檔案 - 新增或更新' (Upload Attachment - Add or Update) is present, with a note '(上傳接受10MB以內之pdf檔)' (Upload accepts PDF files up to 10MB). The bottom part of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計畫總覽' (Plan Overview) page, with a header containing '修改填表人資料' (Modify Filler Information), '登出' (Logout), '計畫網站首頁' (Plan Website Home), and '上線中' (Onlin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List of plans currently available for application) and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 (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No plans available for application. (Application period: 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Below this, there is a section for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List of applied plans) with a table.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合作企業之產學合作意向書 +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撰寫中 提交送審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8 提交計畫書

- 確認資料填寫完成，請點選「提交送審」，顯示「提交送審成功」。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 (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合作企業之產學合作意向書 +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撰寫中 提交送審

iaphd.ieet.org.tw 顯示

提交送審成功！

確定

計畫申請平台操作說明 – STEP 8 提交計畫書

- 系統會更新目前狀態顯示為「已送審」，即表示提交完成。
- 如需再做更改，請寄信至專案辦公室 (iaphd@ieet.edu.tw) 通知承辦人員協助。

計畫總覽 修改填表人資料 登出 計畫網站首頁 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 (開放計畫申請時間：2020/04/28 09:59:59~2020/07/01 00:00:00)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申請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書	附件 (最多10個)	學校名稱	辦理模式	領域	產業類別	目前狀態
109	○○計畫		合作企業之產學合作意向書 + 新增	○○大學	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 + 博士四年研發	生物醫療	生技醫療	已送審

常見問題

Q1. 計畫通過後，其參與計畫之學生來源為何？

回復：學校於計畫通過後，成立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前，學校逕自辦理校內徵選，招收校內**碩一新生採碩博士五年一貫培育模式**；招收校內**博一新生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模式**。其徵選方式、與企業共同遴選之機制等，由學校與企業共同討論研議訂之。參與計畫之學生其學籍歸屬於原入學時之系所組。

常見問題

Q2. 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之比率限制？

回復：考量本計畫之實際運作方式，學校透過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之方式，名額得不受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之比率規定限制，惟逕修讀博士學位之名額仍應包含於當學年度本部核定學校博士班招生總量內。

常見問題

Q3. 成立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後，其學生來源為何？

回復：學生來源如下，惟其名額應由本部核定之招生名額內控留，不得外加。

學位學程

1. 校內修讀學士學位之應屆畢業生，修業期間成績優異並具研究潛力逕博者，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模式。
2. 校內徵選碩一新生參與計畫，隔年透過校內逕博方式，採碩博士五年一貫培育方式。
3. 校內碩二以上學生以逕博方式，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方式。
4. 對外招收學士畢業生，修業一年後透過逕博方式，採碩博士五年一貫培育方式。
5. 對外招收博士一年級新生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方式。

學籍分組

1. 校內修讀學士學位之應屆畢業生，修業期間成績優異並具研究潛力逕博者，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模式。
2. 校內徵選碩一新生參與計畫，隔年透過校內逕博方式，採碩博士五年一貫培育方式。
3. 校內碩二以上學生以逕博方式，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方式。
4. 對外招收博士一年級新生採博士四年研發培育方式。

常見問題

Q4. 博士學位學程成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後，學生學籍處理方式？

回復：

- 一. 除對外招收學士畢業生修業一年後逕博，採**碩博五年研發一貫模式**之外，其餘學生來源依**現行學生學籍**處理，例如：校內學士應屆畢業生，修業期間成績優異並具研究潛力逕博者，採博士四年研發模式，學籍歸屬逕博後該系所組博士班。
- 二. 博士學位學程成立後對外招收學士畢業生，屬**碩博士五年一貫培育模式**，學生進入學程第一年學籍隸屬**碩士班**，由學校碩士班招生總量內調整，修讀一年後考核是否逕讀博士班或是退出學程。學生逕博後（自參與計畫之第二年起）學籍隸屬**博士班**，碩士一年及博士四年共計五年完成計畫取得博士學位。相關逕讀博士學位之規定依各校教務章則處理，惟不受**40%**之比率限制；學生經考核未能通過或自願申請離開本學程，依校內轉系所規定辦理。

常見問題

Q5. 如何申設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

回復：依「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學校應於計畫核定後三學年內完成申設博士學位學程或學籍分組作業，考量本計畫屬專案計畫，本計畫審查亦已取代申設博士學位學程或學籍分組之專業審查，爰不宜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提報申設，本部將統一於每年4月前函文向學校調查，並完成後續作業。另依本部105年4月25日以臺教高（四）字第1050055481號函，若係配合本部政策（如本計畫），經本部專業審查同意設立之博士班者，在符合教學資源情形，維護教學品質前提下，得不受博士班新設第一年每班招生名額3名之限制，惟仍不得逾10名，併予說明。

常見問題

Q6. 參與計畫學生之身分限制？

回復：學校應向參與計畫學生說明以下事宜，並請學生簽訂同意書。

1. 有全職工作者，或非全職工作者有薪資所得，其單筆薪資或平均每月薪資，超過當年度每月基本工資者，均不得領取獎助學金。
2. 前日不得領取獎助學金之情事，學生如有隱匿不實者，學校應追繳已領取之獎助學金，並追究相關責任。
3. 學生因休學、退學、學業成績評量或企業考評結果未通過而退出本計畫或正規學期時間（包括寒、暑假）另有全職工作者或超過第一日薪資標準之情形者，學校即應停止獎助學金撥付，並不得因復學或參與其他計畫而再申請獎助學金。
4. 學生因故自行申請退出本計畫者，除停止獎助學金撥付外，應由學校追繳其已受領本獎助學金總額二分之一。

常見問題

Q7.參與計畫之學生轉系所組之方式與限制？

回復：有關計畫內學生轉所、逕讀博士班、申請回碩士班修讀等，依各校教務相關章則之規定辦理。惟請領學生獎助學金之部分，仍需依「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於計畫內之學生符合要點規定，並不得休學後復學，始得請領本部獎助學金。

常見問題

Q8. 參與計畫之學生於博士學位學程成立後可否轉入該學程？

回復：成立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前已加入計畫之學生，原則上其學籍以入學時或逕博時之所屬系所組博士班，至學生畢業；惟於成立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後，學校得經與學生、系所溝通後，依校內各項教務相關章則之規定酌予考量安排。

常見問題

Q9.學位證明書之格式？

回復：成立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前已加入計畫之學生，原則上其學籍以入學時或逕博時之所屬系所組博士班，爰其學位證明書以該博士班學籍登載，惟可加註本計畫學程。若以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之方式畢業，學位證書以此博士學位學程或博士班學籍分組登載。

計畫專案辦公室聯絡窗口資訊

- 專案辦公室 - 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范千惠專案經理 (02)25859506#20

顏瑄慧專案專員 (02)25859506#33

iaphd@ieet.org.tw

- 官方網站連結



IEET
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Industry-Academia Cooperative **PhD** Project

謝謝！



Industry-Academia Cooperative PhD Project